

## 第七章

### 进口美国饲料谷物的资金筹措

国际谷物交易给进口商和出口商带来诸多风险。这些风险必须控制并把它减少到最低限度以便为这种交易提供便利。

对进口商来说,一个主要的业务风险是出口商的表现。所购买的谷物是否符合合同质量和数量,这些谷物是否能按时交货;出口商也面临类似的行为风险,进口商是否能按时提供适当运货方式(如离岸价交易即FOB),和/或货物能否很快卸下(如货物加运费价格交易CNF),不碰到政治动乱或改变进口条例。

然而,出口商所面临的重大风险肯定是付款问题。这种风险可以以许多形式出现;进口商在货物运抵终点时抱怨谷物的质量而不接收,或由于市场变化进口商拖延时间不露面,或缺乏外汇。对出口商的风险越大,进口商在购买价格中所要付出的风险保险费就越多。

可用各种不同的支付办法来处理支付风险,每种处理方法反映出对不同支付风险的控制水平。本章将帮助进口商鉴别各种支付办法,说明什么时候使用哪种方法以及为什么要使用这种方法,并阐明每一种方法如何操作,鉴别各种支付方法给进口商带来的利弊。

在国际谷物交易中最常用的支付方法是信用证,这种方法有多种选择。此外,本章还将阐述贸易帐户交易,凭单付款,易货贸易(补偿贸易)法及其他用得较少的支付方法。

## 信用证 ( Letter of Credit )

进口商和出口商之间的合同可能规定以信用证形式付款,通常缩写成L/C或LC。信用证是银行的书面承诺,按进口商(押汇人)所述条件支付给受益人(出口商)信用证上规定数额的款项。信用证应规定有完成期限,并说明需要什么证件证明交易已经完成。

更确切地叫法是跟单信用证,要记住信用证是押汇人(进口商)与发证银行之间的信贷合同,已不属于原来的谷物合同。记住这点是很重要的。

适当的信用证有下列基本组成部分:

**押汇人(Applicant):**申请信用证的一方,在谷物交易中通常是进口商。

**开证银行(The Issuing Bank):**发行信用证的银行并担负向受益人通常是出口商付款的责任。

**受益人(Beneficiary):**信用证是为他而开的,在谷物交易中通常是出口商的一方。

**数额(Amount):**钱的总数,通常标明某一特定货币的最高数额。

**条件(Terms):**要求,包括取款时应持的证件。

**满期(Expiry):**受益人取款的最后日期。

为了使信用证成为有效和可操作的证件,任何一种信用证都必须有这些组成部分。此外,信用证有各种形式,这些形式决定了其风险程度。有一种可撤销的信用证,允许开证银行(在押汇人请求时)不经过出口商(受益人)允许随时修改或撤销信贷,这是风险最大的一种形式。与此形成对照的是,一种不能撤销的信用证,未经各方包括开证银行,出口商(受益人)和进口商(押汇人)同意不能修改或改变信用证上所述条款和条件。最后,在此基础上,开证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在出口商满足信贷条件下,对信贷的支付做出承诺,使其成为保兑信用证。

### 信用证如何起作用的?

一旦出口商和进口商成交要求用某种形式的信用证付款,进口商在当地或在另一个国家向开证银行申请信贷。

该进口商/申请人将告诉开证银行下列各项情况:

- 受益人,通常是出口商的正确名称,地址和联系信息。
- 对有关谷物的简要介绍,包括数量,质量和单价。
- 装船方法,地点和方式,货物到达终点,及其它有关事宜包括中转,分批装运和最后交货日期。

- 所需证件全称及正确说明,包括取款证件开出后的有效期。此外,信用证上应该说明是否(见票立即付款或需延期一段时间(如收到后4天))。
- 信用证本身的详细说明,包括数额(通常给出最高数额),期限,如何取款及转让。
- 信贷种类,可撤消的,不可撤消的或不可撤消的保兑信用证。

在开证银行同意申请贷款的情况下,通常把信用证通知出口商,即,银行使出口商(受益人)知道信用证已经开出。

通常由开证银行以外的另外一个银行作出建议,这第二个银行也可以对该信用证进行保兑。一旦进口商和出口商都满意了,信贷就可运转了,出口商按原来合同交货并根据情况向保兑,通汇银行或开证银行出示所需证件和汇票(出口商向进口商索取付款的证券)。为了核对证件的准确性,银行把证件交进口商并根据证券向出口商付款。

